

彰化縣 96 年度鄉土語言教師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教育部補助各縣市推動國民中小學鄉土教育要點

二、目標：

- 1、了解鄉土語言特色，充實教學內涵。
- 2、提昇鄉土語言教師的專業知能。
- 3、增進鄉土語言教師的教學技巧及教學能力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教育局

承辦單位：彰化縣教師研習中心(靜修國小)

四、地點：教師研習中心研習教室

五、日期：96 年 3 月 28 日至 96 年 5 月 9 日止，每週三，計七場。

六、參加人員：鄉土語言支援教師、鄉土語言教師，每場次 50 人。

七、實施方式

- 1、依課程主題聘請學者專家講授，製作練習題於課間及課後練習，提供參考答案自行核對。
- 2、針對台羅拼音系統音節逐一講解及練習。

八、研習課程表：

項次	課程名稱	講師	研習日期	研習時間	研習時數
1	本字探討與漢字書寫	駱嘉鵬老師	3/28(三)	13:30-16:30	3
2	台語教學語法	呂菁菁教授	4/04(三)	13:30-16:30	3
3	台羅音標與國際音標的對應	呂菁菁教授	4/11(三)	13:30-16:30	3
4	音韻學	駱嘉鵬老師	4/18(三)	13:30-16:30	3
5	台羅音標音韻系統與拼音練習	王桂華老師	4/25(三)	13:30-16:30	3
6	台語構詞	董忠司教授	5/02(三)	13:30-16:30	3
7	台語用字審定標準	董忠司教授	5/09(三)	13:30-16:30	3

九、預期效益：

- 1、使參與研習的鄉土語言教師能全面瞭解台語語法，進而增進教學效能。
- 2、熟悉教育部公告台羅拼音系統，增進拼音教學能力，有助於達成課程目標。
- 3、瞭解台語用字原則，可增進教師教材選用能力。